证券代码：002157 证券简称：正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1—090
债券代码：112612 债券简称：17 正邦 01
债券代码：128114 债券简称：正邦转债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3 月 27 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全体监事。

2、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全体监事均亲自出席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公司章程》的要求。

4、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建军先生主持，董事长兼总经理林峰先生、财务总监王永红先生和董事会秘书祝建霞女士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有利于公司经营发展，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建设，没有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 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6,000 万元、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13,000 万元、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47,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自公司董事会通过该事项之日起计算。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详见 2021 年 4 月 8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21—091 号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157 证券简称：正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1—091
债券代码：112612 债券简称：17 正邦 01
债券代码：128114 债券简称：正邦转债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的相关规定，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7 日分别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 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6,000 万元、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13,000 万元、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47,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公司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现就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次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

（1）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021 号文《关于核准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6 日向大股东江西永联农业控股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987.6049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16.58 元。截至 2019 年 6 月 26 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 992,744,892.42 元，扣除发行费用 13,627,324.97 元（公司已于 2019 年 2 月 1 日预付保荐费 1,500,000.00 元），募集资金初时到账金额 982,317,443.50 元，募集资金净额 979,117,567.45 元。

截至 2019 年 6 月 26 日，本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并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19]000266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2）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017 号文《关于核准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的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 1,6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160,000.00 万元，扣除承销保荐费人民币 1,800.00 万元，实际收到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人民币 158,200.00 万元。本次发行过程中，发行人应支付承销保荐费、律师、会计师、资信评级、信息披露等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 1,978.00 万元（含税金额），发行费用（不含税）为 18,660,377.38 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581,339,622.62 元。

截至 2020 年 6 月 23 日，本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并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0325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3）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902 号）核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69,908,811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13.16 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7,500,000,000.00 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21,506,595.17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478,493,404.83 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0 日，本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并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0883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额
发展生猪养殖	烈山区古饶谷山村正邦存栏 16,000 头母猪繁殖场“种养结合”基地建设项目	28,223.26	22,422.58
	虞城正邦存栏 32,000 头母猪繁殖场“种养结合”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28,026.14	22,114.02
偿还银行贷款	偿还银行贷款	54,737.89	54,737.89
合计		110,987.29	99,274.49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投入募集资金 79,988.74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7,938.07 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二）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额
1	潘集正邦存栏 16000 头母猪的繁殖场“种养结合”基地建设项目	28,234.25	22,431.31
2	广西正邦隆安县振义生态养殖繁育基地项目	32,840.00	26,327.50
3	广安前锋龙滩许家 7PS 种养结合产业园（一期）	12,800.00	10,169.23
4	上思正邦思阳镇母猪养殖场“种养结合”基地建设项目	13,000.00	10,421.97
5	南华正邦循环农业生态园项目	28,000.00	22,245.20
6	武定正邦循环农业生态园建设项目（一期）	12,858.00	10,215.31
7	正邦高老庄（河南）现代农业有限公司年繁育 70 万头仔猪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24,683.06	19,788.16
8	达州大竹文星龙门 7PS 繁殖场项目	25,000.00	19,861.79
9	偿还银行贷款	18,539.53	18,539.53
合计		195,954.84	160,000.0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投入募集资金 39,394.12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18,696.41 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三）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拟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额
1	沾化正邦存栏 10 万头生猪的育肥场“种养结合”基地建设项目	22,000.00	17,633.97
2	生猪养殖项目（涟水正邦育肥二场）	19,453.00	15,592.44
3	生猪养殖项目（涟水正邦育肥一场）	17,294.00	13,861.90
4	陈庄育肥场“种养结合”基地	66,000.00	52,901.91
5	西河育肥场“种养结合”基地建设项目	22,000.00	17,433.97
6	宁晋县正邦畜牧发展有限公司畜牧养殖循环农业综合项目	22,000.00	17,633.97
7	喀喇沁旗正邦农牧有限公司存栏 1.5 万头母猪繁殖场标准化规模养殖基地建设项目	31,350.05	25,128.45
8	内江正邦乐至分公司能繁母猪种养循环养殖项目	33,000.00	26,450.96
9	射洪双庙 8000 头繁殖场中草药种养循环项目	20,000.00	16,030.88
10	恭城县龙虎乡 8800 头母猪存栏“种养结合”基地建设项目	13,000.00	10,420.07
11	来宾正邦良塘镇存栏 12000 头母猪繁殖场“种养结合”基地建设项目	20,006.68	16,036.24
12	崇左正邦大新县雷平镇怀仁村种养结合生态养殖项目	27,800.00	22,282.93
13	永善正邦福猪工程茂林镇繁殖示范园区项目	18,000.00	14,427.79
14	正邦东新生态种养殖产业园	20,000.00	16,030.88
15	补充流动资金	468,133.64	468,133.64
合计		820,037.37	750,000.0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投入募集资金 474,921.86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72,847.57 万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三、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情况

2020 年 7 月 2 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6,800 万元、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21,5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公司董事会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日（2021 年 7 月 1 日）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如果募集资金使用期限届满或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加快时，公司将及时、足额地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本次使用募资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7 月 3 日刊登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66）。

截至 2021 年 4 月 1 日，公司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分次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并已将归还募集资金的有关情况通报了公司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2 日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提前归还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8）。

四、本次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所需流动资金也随之增加，为了满足业务发展需要以及减少财务费用，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并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6,000 万元、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13,000 万元、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47,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公司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如果募集资金使用期限届满或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加快，公司将及时、足额地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经测算，按现行同期贷款利率，预计可节约财务费用人民币 16,356.00 万元。在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前，公司已全部归还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五、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相关说明和承诺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直接或间接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在过去 12 个月内没有进行风险投资并承诺在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不对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六、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计划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该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七、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出具的意见

（一）公司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有利于公司经营发展，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建设，没有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 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6,000 万元、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13,000 万元、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47,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自公司董事会通过该事项之日起计算。

（二）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没有与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过去 12 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风险投资，本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将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 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6,000 万元、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13,000 万元、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47,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前公司须及时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三）公司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本次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得直接或间接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本次补充流动资金时间计划不超过 12 个月。

综上所述，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表示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157 证券简称：正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1—089
债券代码：112612 债券简称：17 正邦 01
债券代码：128114 债券简称：正邦转债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3 月 27 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方式发出。

2、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7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 5 名，实际参加董事 5 名，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兼总经理林峰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黄建军、吴佑发和邹富兴先生，财务总监王永红先生和董事会秘书祝建霞女士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将使用 2018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6,000 万元、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13,000 万元、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47,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公司董事会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前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如果募集资金使用期限届满或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加快时，公司将及时、足额地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直接或间接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在过去 12 个月内没有进行风险投资并承诺在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不对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详见刊登于 2021 年 4 月 8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21—091 号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国信证券关于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157 证券简称：正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1—092
债券代码：112612 债券简称：17 正邦 01
债券代码：128114 债券简称：正邦转债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 3 月份生猪销售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经营范围中包括生猪养殖业务，现公司就每月生猪销售情况进行披露，具体内容如下：

一、2021 年 3 月份生猪销售情况

公司 2021 年 3 月销售生猪 103.82 万头（其中仔猪 25.68 万头，商品猪 78.14 万头），环比增长 37.76%，同比增长 155.81%；销售收入 28.46 亿元，环比增长 39.65%，同比增长 60.40%。

商品猪（扣除仔猪后）销售均价 24.86 元 / 公斤，较上月下降 2.55%；均重 126.15 公斤 / 头，较上月下降 1.01%。

2021 年 1-3 月，公司累计销售生猪 257.86 万头，同比上升 145.98%；累计销售收入 80.04 亿元，同比增长 80.00%。

上述数据均未经审计，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之间可能存在差异。因此，上述数据仅作为阶段性数据，供投资者参考。

月份	生猪销量（万头）		销售收入（亿元）		商品猪价格（元/公斤）	商品猪均重（公斤）
	当月	累计	当月	累计		
2020 年 3 月	40.58	104.83	17.74	44.47	34.90	127.62
2020 年 4 月	48.68	153.51	21.17	65.63	33.45	135.78
2020 年 5 月	49.62	203.13	18.26	83.89	29.86	136.84
2020 年 6 月	69.41	272.54	23.23	107.12	33.50	124.99
2020 年 7 月	91.18	363.72	31.29	138.41	36.62	126.45
2020 年 8 月	107.12	470.84	38.70	177.11	36.30	131.43
2020 年 9 月	121.64	592.48	49.96	227.07	34.29	139.53
2020 年 10 月	123.75	716.24	44.14	271.21	30.23	139.02
2020 年 11 月	105.52	821.76	38.30	309.51	28.65	139.55
2020 年 12 月	134.21	955.97	38.83	348.34	31.61	127.59
2021 年 1 月	78.67	78.67	31.21	31.21	32.65	129.82
2021 年 2 月	75.36	154.04	20.38	51.58	25.51	127.44
2021 年 3 月	103.82	257.86	28.46	80.04	24.86	126.15

注：以上数据如存在尾差，是因为四舍五入导致的。

二、原因说明

2021 年 3 月，公司生猪销售数量和销售收入同比及环比增幅较大主要是由于生猪产能释放所致。

2021 年 1-3 月，公司生猪累计销售数量和销售收入同比增长较大主要是由于生猪产能释放所致。

三、风险提示

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以下投资风险：

（1）公司目前主要有“生猪养殖、饲料、兽药”三大业务板块，上述销售情况只代表公司生猪销售情况，其他业务板块的经营情况不包括在内。

（2）生猪市场价格波动的风险是整个生猪生产行业的系统性风险，对任何一家生猪生产者来讲都是客观存在、不可控制的外部风险，对经营业绩有可能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提示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谨慎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511 证券简称：中顺洁柔 公告编号：2021-49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的召开情况

1、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

3、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4 月 7 日（星期三）下午 2:3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4 月 7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4 月 7 日 9:15-15:00。

4、会议主持人：本次股东大会由董事长邓颖忠先生主持。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五楼中央会议室（地址：中山市西区彩虹大道 136 号）。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 11 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 650,808,82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6063%；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24 人，代表有效表决权的股份 717,851,540 股，占公司总股本 54.7164%。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会议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 711,686,1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1411%；反对 1,116,54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1555%；弃权 5,048,887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7033%。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69,525,36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1.8545%；反对 1,116,543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4751%；弃权 5,048,887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6704%。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 712,796,853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2959%；反对 5,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8%；弃权 5,048,887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7033%。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 70,636,106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3.3219%；反对 5,8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77%；弃权 5,048,887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6704%。

该项议案为特别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四、律师见证情况

1、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君信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戴毅、陈晓璇

3、结论意见：

本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顺洁柔《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署的《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广东君信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7 日

证券代码：002895 证券简称：川恒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0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 80,002,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3797%。

2、本次解除限售的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流通日期：2021 年 4 月 12 日。

一、非公开发行股票概况

1、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975 号）核准，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 15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8,000.20 万股，该部分股票已于 2020 年 10 月 1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总股本由 40,762.60 万股变更为 48,762.80 万股。

2、非公开发行股票后股本变动情况

2020 年 10 月，公司向符合授予条件的激励对象授予《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权益，根据激励对象实际认购情况，预留权益实际授予 79.50 万股，2020 年 12 月完成授予登记并上市，公司总股本由 48,762.80 万股变更为 48,842.30 万股。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止，公司股本总额为 48,842.30 万股，其中尚未解除限售的股票数量为 8,460.5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3221%；高管锁定股 50.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024%；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0,331.8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2.5756%。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1、认购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投资者均承诺：自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束之日（即新增股份上市首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 / 本人本次认购的川恒股份股票，也不由川恒股份回购该部分股份。

2、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均严格履行了所做的上述承诺。

3、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均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对其也不存在违规担保的情形。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票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1 年 04 月 12 日。

2、本次解除限售股票的数量为 8,000.2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3797%。

3、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票的股东数为 15 名，证券账户总数为 108 户。

4、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认购对象	认购对象所持限售股票总数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	备注
1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640,000	20,640,000	
2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750,000	12,750,000	
3	上海驰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270,000	10,270,000	
4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430,000	4,430,000	
5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200,000	4,200,000	
6	杭州城投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4,180,000	4,180,000	
7	华西银峰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912,000	3,912,000	
8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610,000	2,610,000	
9	夏世勇	2,580,000	2,580,000	
10	创金合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580,000	2,580,000	
11	川江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0	2,500,000	
12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450,000	2,450,000	
13	曹乐武	2,300,000	2,300,000	
14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300,000	2,300,000	
15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300,000	2,300,000	
合计		80,002,000	80,002,000	

5、上述股东股票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后，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股东减持情况，督促相关股东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限售股份持有人严格履行了其在非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的承诺；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股东限售承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对本次限售股份解禁的相关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1、《上市公司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申请表》；

2、《发行人股本结构表》；

3、《限售股份明细数据表》；

4、《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8 日

证券代码：002474 证券简称：榕基软件 公告编号：2021-022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网 www.cninfo.com.cn 发布了《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及《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经事后审查发现，由于工作人员疏忽，上述公告部分内容有误，现更正如下：

一、《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更正前：

14、审议《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本项议案。

为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及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使用不超过 100,000 万元人民币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商业银行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提高公司现金资产的收益，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拟向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委托理财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更正后：

14、审议《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本项议案。

为提高公司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及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使用不超过 100,000 万元人民币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商业银行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提高公司现金资产的收益，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拟向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委托理财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二、《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更正前：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榕基软件”或“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100,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商业银行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拟向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委托理财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